

证券代码：300709

证券简称：精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 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逸超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董事邬均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逸超（持股9,110,724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4.90%）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创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创研”）（持股6,608,959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3.55%）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1,860,766股（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的1%）；公司董事邬均文持股3,700,126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1.99%，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500,000股，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的0.27%。上述减持主体计划减持的实施期间为自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29日至2026年9月28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均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如上述减持期间内公司有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如遇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回购注销等股本变动事项的，减持数量不做相应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逸超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创研（公司上市前的员工持股平台）、董事邬均文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上述减持主体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

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减持股份情况

1.黄逸超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创研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黄逸超	集中竞价	2026-08-12	39.01	22.00	0.12
		2026-08-13	39.25	2.86	0.02
		2026-08-31	48.09	12.50	0.07
常州创研	减持计划期限内未实施减持计划				
合计				37.36	0.20

注 1：表格中的百分比计算结果采取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下同。

注 2：因公司完成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工作，归属日为 2026 年 07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由 186,076,681 股增加至 186,643,781 股。上表中“减持比例”按公司最新股本 186,643,781 股计算，下同。

黄逸超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减持次数为 3 次，减持价格区间为 39.01 元/股-48.09 元/股。

常州创研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内未实施减持计划。

2.董事邬均文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邬均文	集中竞价	2026-06-30	56.75	5.00	0.03
		2026-08-31	47.36	5.00	0.03
合计				10.00	0.05

邬均文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减持次数为 2 次，减持价格区间为 47.36 元/股-56.75 元/股。

(二)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当时公 司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目前公 司总股本 比例 (%)
王明喜	合计持有股份	3,616.12	19.43	3,616.12	19.3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4.03	4.86	904.03	4.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12.09	14.58	2,712.09	14.53
黄逸超	合计持有股份	911.0724	4.90	873.7124	4.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7.7681	1.22	190.4081	1.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683.3043	3.67	683.3043	3.66
常州创研	合计持有股份	660.8959	3.55	660.8959	3.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60.8959	3.55	660.8959	3.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188.0883	27.88	5,150.7283	27.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92.694	9.63	1,755.3340	9.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395.3943	18.25	3,395.3943	18.19

2. 邬均文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当时公 司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目前公 司总股本 比例 (%)
邬均文	合计持有股份	370.0126	1.99	361.7626	1.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2.5032	0.50	82.9407	0.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7.5094	1.49	278.8219	1.49

注：公司完成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工作，归属日为 2026 年 07 月 20 日。董事邬均文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归属数量为 17,500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黄逸超、常州创研、邬均文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黄逸超、常州创研、邬均文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上述减持主体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差异，本次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3.上述减持主体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